

## 变更法定政府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汇总）

时间： 2024年4月19日

地点：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玉环路616号

预算单位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项目名称	科技光缆光纤及监控租赁费
项目金额	3350万元
法定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拟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本项目的采购内容，无此性质，非他项各款。</p> <p>本项目的内容为崇明区18579个点位光缆线路建设，目前已有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等单位在崇明区进行类似项目建设。</p> <p>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电信、移动、联通、广电等单位进行采购。</p>
	<p>专家姓名： 邵 斌 工作单位： 上海电信</p> <p>职 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159-0877778</p>

洪旭 上海交大 电话 13818455297

1. 程斌 上海电信 3371896575

## 变更法定政府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 2024年4月19日

地点：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玉环路616号

预算单位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项目名称	科技光缆光纤及监控租赁费
项目金额	3350万元
法定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拟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本项目从一定数量的采购光纤资源提供上以及大量光纤资源的提供上，目前只能从一指定供应商处采购租赁。从项目的延续性上，为保障项目与原有工程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可实现与整体平台的兼容性以及更好的完整性。此外，以租赁服务项目，由原供应商提供可缩短工期并降低成本。基于以上，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第65号第十九条要求，可以单一来源的方式从原服务提供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处采购。</p> <p>专家姓名： 洪旭 工作单位： 上海交大 职 称： 处长 联系电话： 13818455397</p>

## 变更法定政府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 2024年4月19日

地点：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玉环路616号

预算单位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项目名称	科技光缆光纤及监控租赁费
项目金额	3350万元
法定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拟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本项目的预算为3350万元，非经常性支出。</p> <p style="font-size: 1.2em;">本项目的内容为崇明区15529个监控摄像头租赁费，目前全区摄像头及存储设备均由上海公安云中心统一采购，采购价格为15元/个/月，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理由如下：</p> <p style="font-size: 1.2em;">1. 本项目为崇明区15529个监控摄像头租赁费，属于非经常性支出，且金额较大，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适用条件。</p> <p style="font-size: 1.2em;">2. 本项目为崇明区15529个监控摄像头租赁费，属于非经常性支出，且金额较大，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适用条件。</p>
	<p>专家姓名： <u>王东</u>      工作单位： <u>上海公安云中心</u></p> <p>职 称： <u>主任</u>      联系电话： <u>021-857778</u></p>

## 变更法定政府采购方式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 2024年4月19日

地点：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玉环路616号

预算单位名称	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项目名称	科技光缆光纤及监控租赁费
项目金额	3350万元
法定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拟采用的政府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专家论证意见	<p>该项目系光纤及监控租赁服务，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系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建设单位，为确保与公安平台实现无缝对接，且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拥有相关光纤资源，为最大限度保护原有资产，确保业务连续性、稳定性，拟同意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p>专家姓名： <u>邬正东</u> 工作单位： <u>上海电力大学</u>            职 称： <u>副教授</u> 联系电话： <u>13171896575</u></p>